

证券代码：873139

证券简称：格林斯达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格林斯达（北京）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5 月 14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 710 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戴恩平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格林斯达（北京）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5,400,0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06%。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4.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进行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45,4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45,4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大会对《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45,4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大会对《2023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进行了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45,4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审定的 2023 年财务报告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及现金流量等情况进行报告。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45,4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对 2024 年销售市场的预测及经营策略，并结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同时考虑多种不确定性因素，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股东大会对公司《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45,4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度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由于公司业务开展的需要，公司 2024 年预计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15,000 万元。该金额不代表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情况下定，在授信额度内以公司与银行发生实际融资额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45,4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向关联方北京芸聚咨询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租赁办公室，预计年租金合

计为 133,195 元。公司因业务发展需要，拟由公司实际控制人戴恩平先生为公司取得银行授信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 15,000 万元。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45,4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审议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若需全体股东回避表决，则全体股东不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大会对《2023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进行了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45,4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45,4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进行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将增加，故拟相应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45,4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投资方签订<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股东大会对《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与投资方签订<补充协议二>》的议案进行了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

赞成票 45,400,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100%；反对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股份数的 0%；弃权票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审议涉及重大事项若需全体股东回避表决，则全体股东

不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 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二) 律师姓名：杨依见、孙佳

(三) 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公众公司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目录

《格林斯达（北京）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格林斯达（北京）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格林斯达（北京）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5 日